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锦龙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未按规定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作为北京锦龙海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龙装备”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锦龙装备原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董事长于永久明确告知，公司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锦龙装备未按规定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锦龙装备未能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被停牌，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给予纪律处分或采取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若相关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改正，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除上述风险事项外，公司还存在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配合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等风险事项，主办券商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布风险提示性公告。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华鑫证券已向公司阐述其不配合持续督导、不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处罚，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华鑫证券已多次采取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与锦龙装备进行联系，督促公司及时聘请审计机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公司未作任何回复。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提示性公告。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锦龙装备联系人：于永久 13942680088

主办券商联系人：卢映蕾 021-54967532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鑫证券

2022年5月5日